

# 資訊採集表/在聘僱中使用犯罪記錄資訊

民權部



如果您希望 CRD 考慮對您的投訴進行調查，請填寫此表格並透過電子郵件傳送至：  
[contact.center@calcivilrights.ca.gov](mailto:contact.center@calcivilrights.ca.gov) 或郵寄至：651 Bannan Street, Suite 200, Sacramento, CA 95811。您也可以使用我們在 [ccrs.calcivilrights.ca.gov](https://ccrs.calcivilrights.ca.gov) 的線上系統提交一份資訊採集表。  
填寫並提交此資訊採集表後，將開始與民權部(CRD)代表進行初步面談。資訊採集表並非已提交投訴。CRD 代表將決定是否接受正式投訴進行調查。提交本文件即表示您已閱讀並同意 CRD 的隱私政策。

## ■ 投訴人 (您的資訊)

姓名：\_\_\_\_\_

電話：\_\_\_\_\_ 電子郵件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城市：\_\_\_\_\_ 州：\_\_\_\_\_ 郵遞區號：\_\_\_\_\_

您在投訴過程中需要口譯服務嗎？ 是 否

如果是，請指定語言：\_\_\_\_\_

與 CRD 互動時，您是否需要與殘障相關的便利安排？ 是 否

請選擇所有適用項： ASL/視訊遠端口譯 視訊面談

CART 服務 提前詢問

其他 (具體說明)：\_\_\_\_\_

您目前是否被保釋或取保候審？ 是 否

您申請的是否是在醫療保健機構工作？ 是 否

您申請的是否是農場勞工工作？ 是 否

您申請的是否是執法職位或州刑事司法機構的職位？

是 否

## ■ 被投訴人 (您投訴的人/企業)

姓名 (名稱) \_\_\_\_\_ 電話：\_\_\_\_\_

職位：\_\_\_\_\_ 電子郵件地址：\_\_\_\_\_

地址：\_\_\_\_\_

城市：\_\_\_\_\_ 州：\_\_\_\_\_ 郵遞區號：\_\_\_\_\_

員工人數：\_\_\_\_\_ 雇主類型：\_\_\_\_\_

■ 共同被投訴人 ( 可選 )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職位： \_\_\_\_\_ 電子郵件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城市： \_\_\_\_\_ 州： \_\_\_\_\_ 郵遞區號： \_\_\_\_\_

■ 指控

首次傷害日期： \_\_\_\_\_ 最後傷害日期： \_\_\_\_\_

請描述您對雇主在聘雇過程中使用犯罪記錄資訊的投訴：

在發出有條件工作邀請之前，需回答申請中包含的一個關於定罪記錄的問題。

雇主在提供有條件工作邀請之前詢問或考慮了我的定罪記錄。

雇主考慮、分發或傳播以下資訊：

沒有定罪的逮捕

我被推薦或參與審前或審後司法分流

被封存、駁回、刪除或依法摒棄的定罪

雇主沒有考慮行為的性質和嚴重性、過去的時間以及所從事或尋求的工作的性質，進行個性化評估。

雇主沒有以書面形式通知我關於我的定罪記錄使我失去聘雇資格的初步決定。

雇主沒有向我提供定罪導致我的聘雇資格被取消的通知。

雇主沒有向我提供一份我的定罪記錄報告。

雇主沒有解釋我回應初步取消資格決定的權利或我必須作出回應的截止日期。

雇主沒有解釋我提交證據質疑定罪記錄報告、減輕處罰情節或關於我的改過自新情況的權利。

雇主沒有考慮我對初步取消資格決定的回應。

雇主沒有書面通知我由於定罪記錄而取消我的資格的最終決定。

雇主沒有書面通知我：

雇主制訂的質疑其決定的現行程序。描述程序：

\_\_\_\_\_

我向 CRD 投訴的權利

其他 ( 具體說明 ) : \_\_\_\_\_

■ 投訴人代表

是否有律師同意在這件事上作為您的代表？ 是 否

如果是，請提供律師的聯絡資訊：

姓名： \_\_\_\_\_

公司名稱： \_\_\_\_\_

電話： \_\_\_\_\_ 電子郵件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城市： \_\_\_\_\_ 州： \_\_\_\_\_ 郵遞區號： \_\_\_\_\_

■ 附加資訊（可選）

簡要描述發生的事：

# 人口統計資訊

此資訊為選填，僅用於統計目的



主要語言： \_\_\_\_\_ 出生日期： \_\_\_\_\_

性別/性別認同：            男性                            女性                            非二元                            其他  
   變性男性                            變性女性                            雙性人

婚姻狀況：            單身            已婚            同居            離異

種族：            美洲印第安人、美洲原住民或阿拉斯加原住民            亞洲人  
   夏威夷原住民或其他太平洋島民            白人  
   黑人或非裔美國人            其他

族裔：            西班牙裔或拉丁裔            非西班牙裔或拉丁裔

出身國：

|            |       |            |
|------------|-------|------------|
| 阿富汗人       | 夏威夷人  | 其他非洲人      |
| 美國人[U.S.A] | 赫蒙族   | 其他亞洲人      |
| 亞洲印度人      | 印尼人   | 其他加勒比人     |
| 孟加拉人       | 伊朗人   | 其他歐洲人      |
| 柬埔寨人       | 伊拉克人  | 其他西班牙裔/拉丁裔 |
| 加拿大人       | 愛爾蘭人  | 其他中東人      |
| 中國人        | 以色列人  | 巴基斯坦人      |
| 古巴人        | 義大利人  | 波多黎各人      |
| 多明尼克島人     | 牙買加人  | 薩爾瓦多人      |
| 埃及人        | 日本人   | 薩摩亞人       |
| 英格蘭人       | 韓國人   | 斯里蘭卡人      |
| 衣索比亞人      | 老撾人   | 敘利亞人       |
| 斐濟人        | 黎巴嫩人  | 中國台灣人      |
| 菲律賓人       | 馬來西亞人 | 泰國人        |
| 德國人        | 墨西哥人  | 東加人        |
| 迦納人        | 奈及利亞人 | 千里達和多巴哥人   |
| 關島人        | 其他    | 越南人        |
| 海地人        |       |            |

|     |            |           |
|-----|------------|-----------|
| 殘障： | AIDS 或 HIV | 四肢[手臂/腿]  |
|     | 血液/循環      | 心理健康/精神疾病 |
|     | 大腦/神經/肌肉   | 視力        |
|     | 消化/泌尿/生殖   | 言語/呼吸     |
|     | 聽力         | 脊柱/背部/呼吸  |
|     | 心          | 其他殘障      |
|     | 智力/發育      |           |

|     |        |           |
|-----|--------|-----------|
| 宗教： | 不可知論者  | 不信教       |
|     | 無神論者   | 新教        |
|     | 巴哈教徒   | 原始土著信仰    |
|     | 佛教     | 貴格會       |
|     | 天主教    | 拉斯特法里派    |
|     | 基督教    | 招魂術       |
|     | 儒學     | 神道教       |
|     | 印度教    | 錫克教       |
|     | 伊斯蘭教   | 道教        |
|     | 耶和華見證人 | 一位論派-宇宙神教 |
|     | 猶太教    | 瑣羅亞斯德教    |
|     | 新異教    | 其他        |

|      |           |     |
|------|-----------|-----|
| 性取向： | 直人或異性戀    | 雙性戀 |
|      | 男同性戀或女同性戀 | 其他  |



# 隱私政策

加州民權部(CRD)重視您的個人資訊的安全性和隱私性，並致力於保護您的隱私權。CRD 僅會收集相關個人資訊，以協助您調查和解決歧視投訴，如《加州公平就業和住房法案》、《加州政府法典》第 11135 節及以下等等（州資助的計劃或活動中的歧視）；《加州政府法典》第 12900 節及以下等等；《尤魯民權法案》、《加州民法典》第 51 節；1976 年《拉爾夫民權法案》、《同酬法案》、《加州民法典》第 51.7 節；《加州民法典》第 52.5 節（人口販運受害者損害賠償民事訴訟）；和《加州民法典》第 54 節及以下等等。（盲人和其他身體殘障者使用街道、高速公路和其他公共場所的權利）。

收集的所有個人資訊受 1977 年《資訊實踐法》（《加州民法典》第 1798-1798.78 節）管轄；《加州政府法典》第 11015.5 節（以電子方式收集的個人資訊）；《加州政府法典》第 11019.9 節（張貼永久隱私政策）；和《加州公共記錄法案》、《加州政府法典》第 7920.000 節及以下等等。

以下概述了我們的線上《隱私政策和聲明》：

- [收集、維護和使用個人資訊的法定許可權](#)
- [個人資訊的披露和共享](#)
- [個人資訊的使用目的](#)
- [CRD 網站上的第三方網站連結](#)
- [在 CRD 網站使用者的電腦上儲存「Cookies」](#)
- [獲得包含個人資訊的 CRD 記錄的權利](#)
- [保護未成年人的隱私](#)
- [個人資訊的安全性](#)
- [存取和更正您的個人資訊](#)
- [隱私政策的變更](#)
- [隱私政策的生效日期](#)

## 收集、維護和使用個人資訊的法定許可權

CRD 會收集可能與特定個人直接相關的資訊。這些資訊被稱為「個人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地址、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地址。CRD 會透過合法手段從尋求向 CRD 投訴的個人處收集個人資訊，CRD 將這些資訊用於履行官方職責：確立管轄權，推動 CRD 對非法歧視、騷擾和/或打擊報復指控的調查工作及解決。如果您要求 CRD 調查並解決您提出的歧視投訴，您需要根據《加州政府法典》第 11135 節及以下等等和第 12900 節及以下等等，以及《加州民法典》第 51、51.7、52.5 和 54 節及以下等等向 CRD 提供充分的資訊。

對於 CRD 嘗試從您處收集的每項資訊，CRD 將說明提交資訊是強制性的還是可選的。如果您不按照請求提供資訊，CRD 可能無法調查或適當處理您的投訴，並可能不得不關閉您的投訴。

## 個人資訊的披露和共享

除非法律要求，否則未經您同意，CRD 不會披露、提供或以其他方式將您的個人資訊用於指定目的之外的其他目的。除非法律要求，否則未經您的同意，CRD 不會向任何第三方分發或出售以電子或非電子方式收集的任何您的個人資訊。

CRD 可能會在以下情況下共享您的個人資訊：

1. 您允許 CRD 這樣做。
2. CRD 從具有合法許可權的一方處收到獲得資訊的請求，例如傳票。
3. 根據法律授權，將資訊傳輸至美國平等就業機會委員會、國家勞動關係委員會、美國勞工部、美國住房和城市發展部、美國衛生與公眾服務部、美國教育部、美國司法部、加州政府的任何分支機構或任何其他具有類似管轄權的地方或聯邦機構，或與這些機構共享。

注意：非個人資訊，包括投訴文件中的指控，可能會根據《加州公共記錄法案》的要求向公眾披露。

## 個人資訊的使用目的

從您處收集的個人資訊將用於您提供這些資訊的目的：確立司法管轄權，推動 CRD 對非法歧視、騷擾和/或打擊報復指控的調查工作及解決。透過電子方式收集的有關您瀏覽 CRD 網站的個人資訊將用於改善使用者體驗和基本的網路指標。

## CRD 網站上的第三方網站連結

CRD 網站可能包含網際網路上由第三方所有和營運的其他網站的連結。CRD 不能控制這些網站的隱私政策或做法。在向這些網站提供任何個人資訊之前，建議您查看提供網站的第三方的隱私政策。CRD 不對任何連結的第三方網站的內容或做法負責，此類第三方網站僅為方便起見而提供。

## 在 CRD 網站使用者的電腦上儲存「COOKIES」

當您瀏覽 CRD 網站時，CRD 會向您的電腦傳送一小段名為「cookie」的資訊，協助 CRD 識別唯一屬於您的電腦以及您在使用該網站時的偏好。Cookies 通常包含有關您使用的瀏覽器類型、您瀏覽網站的日期和時間以及您瀏覽的網頁的資訊。Cookies 不包括個人資訊，如姓名、地址、電話號碼和電子郵件地址，並且僅在您登入我們的網站時才有效。這些在 cookies 上收集的資訊將用於改善使用者體驗和基本的網路指標。此外，每次您瀏覽 CRD 網站時，您的瀏覽資訊都會被記錄在 web 伺服器日誌檔案中。web 伺服器日誌檔案中收集的資訊在每次網站瀏覽後都會被丟棄，並且僅用於一般的報告指標和審核目的。這種類型的電子資訊收集是法律允許的，並且根據《加州公共記錄法案》免於披露。

除非您刪除 cookies，否則它們將保留在您的電腦上。您可以透過存取瀏覽器的偏好設定功能表管理您的 cookies，您可以透過該操作刪除它們或防止它們被放置在您的電腦上。但是，請知悉，如果您阻止在您的電腦上放置 cookies，某些網站可能無法正常運行。

請在下面找到管理指定瀏覽器 cookies 的說明連結。

- [微軟 Edge 瀏覽器](#)
- [蘋果機 Safari 瀏覽器](#)
- [穀歌 Chrome 瀏覽器](#)

## 獲得包含個人資訊的 CRD 記錄的權利

加州制訂了法律，確保政府向公眾公開，公眾能夠獲得政府擁有的記錄和資訊。與此同時，聯邦和州法律中也有關於強制性披露的豁免規定。

這些豁免服務於各種目的，包括保護個人隱私。除非存在法律豁免，否則 CRD 收集的所有資訊都將成為公共記錄，供公眾查看和複製。如果本隱私政策與《加州公共記錄法案》、1977 年《資訊實踐法》和/或其他管理記錄披露的法律發生衝突，則以《加州公共記錄法案》、1977 年《資訊實踐法》和/或其他適用法律為準。

## 保護未成年人的隱私

CRD 認識到保護未成年人（18 歲以下人群）隱私的重要性。CRD 致力於保護未成年人的隱私，不會故意透過 CRD 網站收集未成年人的個人資訊或建立未成年人檔案。但是，網站使用者需要注意的是，我們收集到的透過線上或電子郵件提交的個人資訊將被視為由成年人提交。CRD 強烈建議父母、監護人和成年人參與其子女或由其負責的其他未成年人的網際網路活動，並在未成年人被要求線上提供個人資訊時提供指導。如果您認為未成年人向我們提供了與投訴相關的個人資訊，我們要求家長、監護人或其他負責的成年致電 1-800-884-1684 聯絡我們。

## 個人資訊的安全性

CRD 已採取安全措施保護我們電子和紙本檔案中的個人資訊，以防止遺失或未經授權的存取、使用、修改或披露。個人資訊的存取僅限於對個人資訊有業務需求的員工，包括直接參與投訴的歸檔、調查、解決和/或訴訟的員工。

CRD 的安全措施包括各種安全技術，如用於在傳輸和儲存過程中保護個人資訊安全的加密軟體。CRD 將根據記錄保留政策銷毀個人資訊，CRD 僅根據 CRD 的業務需要保留這些記錄。CRD 公司對其員工進行以下方面的訓練：收集個人資訊的程序和管理，防止未授權存取、使用、修改或披露的預防措施，以及遵守個人資訊發佈限制。

## 存取和更正您的個人資訊

您有權檢查收集到的關於您的個人資訊。CRD 將應請求向您提供 CRD 為履行其官方職責而收集的個人資訊。您可以透過提交書面請求更正您的個人資訊中的錯誤，該請求應可信地顯示錯誤和準確完整的事實。如果您認為您的個人資訊被用於您提交時未預期的目的，您可以聯絡 CRD 糾正這種誤用。CRD 將採取合理的步驟驗證您的身份，然後再授予存取權限或進行更正。



## CRD 隱私官聯絡資訊

如果您對本隱私政策中的資訊有任何問題或疑慮，或者如果您希望檢查包含您個人資訊的記錄或要求對其進行更正，您可以聯絡：

CRD Privacy Officer  
651 Bannon Street, Suite 200,  
Sacramento, CA 95811  
[contact.center@calcivilrights.ca.gov](mailto:contact.center@calcivilrights.ca.gov)  
1-800-884-1684

## 隱私政策的變更

CRD 可能會更新和修改本隱私政策。CRD 將在 CRD 網站的醒目位置發佈任何修訂或更新。

## 隱私政策的生效日期

生效日期：2017 年 1 月 1 日

修訂日期：2024 年 7 月 1 日